关于吉林市国兴新材料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三期锅炉污泥掺烧项目报告书审批请示

吉林省生态环境厅：

吉林市国兴新材料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委托吉林省华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吉林市国兴新材料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三期锅炉污泥掺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已完成，现将环境影响报告书呈上，恳请吉林省生态环境厅给予审查出具批复文件。

特此申请。

吉林市国兴新材料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24 日